

浙江省医学会文件

浙医会〔2020〕51号

关于召开”2020年浙江省医学会临床试验与伦理分会学术大会”的通知

各有关医疗卫生单位及相关从业人员：

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，执行和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于2017年10月联合印发的《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》（厅字〔2017〕42号），浙江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19年3月印发的《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落实新版《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》的要求，以及迎接后疫情时代临床试验的新挑战，提高临床试验技术水平，浙江省医学会临床试验与伦理分会将于2020年9月18日至20日在杭州召开“2020年浙江省医学会临床试验与伦理分会学术大会”。

会议主要内容包括：新形势下临床试验机构建设和运行；新版药品相关法律法规；机构与项目核查现状分析；创新药和仿制药物研发进展现状；临床试验伦理审查；研究者临床试验能力培养；临床研究与循证实践等。为确保会议顺利召开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、地点：

2020年9月18日下午：报到，地点：梅地亚宾馆大厅（长生路18号）。

2020年9月18日下午：参观与交流I期药物临床试验病房，地点：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6号楼7楼（孝女路2-2号）。

2020年9月19日：学术会议，地点：梅地亚宾馆7楼星网厅（长生路18号）。

2020年9月20日：撤离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省医学会临床试验与伦理分会委员、各医疗单位相关人员（临床试验机构管理人员、医学伦理委员会委员、研究者、研究护士、质量管理人员等），制药企业医学部和CRO、SMO等公司项目负责人、监查员、CRC等。

完成全部培训，且考试合格，将颁发GCP培训证书。

三、代表注册及费用

1、会议注册网址：<https://2020lcsy.sciconf.cn/>，9月10日前网上注册，会务费800元/人。限额150人，名额报满就停止报名。

2、会议期间食宿统一安排，住宿交通费用自理，回单位报销。

四、会务组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飞（13857195270）、蔡淑帆（15967138168）、叶丽君（15067185216）、胡亮亮（15757137703）

电话：0571-56007501

邮箱：hzsygcp@163.com

